

行政院 111 年第 3 次治安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6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4 時 35 分

地點：行政院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蘇院長貞昌

紀錄：李承穎

出（列）席：

沈副院長榮津、羅政務委員兼發言人秉成、吳政務委員澤成、黃政務委員致達、李秘書長孟諺、徐部長國勇（陳次長宗彥代）、蘇部長建榮、潘部長文忠、蔡部長清祥、王部長美花、王部長國材、許部長銘春、陳主任委員吉仲（黃副主委金城代）、龔主任委員明鑫（施副主委克和代）、邱主任委員太三（吳副主委美紅代）、黃主任委員天牧、陳主任委員耀祥（翁副主委柏宗代）、李主任委員鎡、曾次長厚仁、張處長惟明、陳專門委員美志、邢檢察總長泰釗、張檢察長斗輝、王局長俊力、陳署長家欽、鐘署長景琨、吳副署長宏碩、譚處長宗保、陳處長盈蓉、邱處長兆平、蘇執秘佩鈺

壹、國家發展委員會提「歷次治安會報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辦理情形」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准予備查。
- 二、有關提升科技偵查能力部分，本院已核定內政部提報「112 年至 115 年警察科技偵查躍升方案」，總經費約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4 億元，可強化犯罪情報及證據蒐集能力，另有關研商修法、專責組織法制化及請增軟硬體設備等事項，請羅秉成政務委員持續督導辦理。
- 三、有關外送員交通安全部分，請勞動部、交通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金管會）加速研商協助加保機車第三責任險，以保障外送員及第三人之安全。

貳、交通部提「道路交通安全改善執行進度」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臺灣 1 年約有 3 千多人死於車禍、4 萬多人因車禍受傷，以臺灣目前之進步、科技與文明，實在不應如此。本(21)日是個人第 8 次就道安議題聽取報告，非常感謝相關部會努力研商對策，共同改善國人之用路環境，雖然尚未有立竿見影之明顯成效，但請不必氣餒，因為這項工作原本就不可能一蹴可幾，只要能減少 1 件傷亡交通事故，就是阻止兩個家庭破碎，請相關部會持續努力、貫徹執行。
- 二、有關全面恢復區間測速並嚴格執法、防制酒駕者不同意易科罰金已近 3 千人，不許可假釋近 4 百人，累犯公布姓名、照片，已公布 142 件等措施，雖然執行上十分嚴格，觀察社會輿論幾乎沒有批評，表示政府改善交通之決心獲得民眾支持，請法務部、內政部警政署持續貫徹執行。此外，在公車進校園方面，已有 24 所學校完成通車營運；在路口工程改善方面，目前完成 281 處，相關執行進度良好，請教育部、交通部及內政部持續推動，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各地危險路口，改變物理環境來減少事故發生率。
- 三、針對電動自行車納管部分，立法院已三讀通過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預計本(111)年 11 月 1 日起，電動自行車須掛牌才可上路，請內政部警政署通令第一線執勤員警事先做好準備，並加強執法取締違規行為；另外在外籍移工較多之地區如桃園市大園區及觀音區等工業區，外籍移工使用電動自行車眾多，請勞動部強化宣導，避免外籍移工因不諳我國法令而違規。
- 四、在科技執法方面，目前 45 處區間測速已全數恢復執法，事故件數較去(110)年同期減少 17.5%，請內政部警政署要

求各地方政府警察局、分局確實掌握易發生事故及飆車路段，並規劃臨檢及測速勤務，以改善飆車超速情形。

- 五、統計本年 1 月至 5 月，18 歲至 24 歲之機車死亡事故較去年同期增幅最多，年輕人一時疏於注意而喪命，實在令人痛心和惋惜，許多甚至是在校大學生，請教育部多加宣導並教育用路安全觀念。

參、內政部警政署提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詐欺犯罪已是國內最普遍、讓最多國人受害之犯罪型態，近 5 年電信詐欺案件平均 1 年約 1 萬 3 千件，去年造成財損金額突破 56 億元，但查扣金額僅約 6 億元，遠遠不及民眾財損，詐欺集團詐騙模式不斷翻新，應用新科技藏匿金流，政府勢必要拿出新方法因應。
- 二、感謝羅秉成政務委員督導內政部、法務部、金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（以下簡稱通傳會）等統籌機關，提出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，從「防詐騙、毀工具、擋金流、清集團」四大原則出發，並以「識詐、堵詐、阻詐、懲詐」等面向破解電信詐騙手法，為有效打擊詐騙集團，請相關部會依據該綱領指引，全力強化各項工作，隨時檢討並精進相關策略。
- 三、感謝內政部警政署陳家欽署長，在第一線帶領全國 7 萬 4,000 多名警察同仁，為治安工作盡心盡力，做出良好成績，包括協助在機場防堵非洲豬瘟病毒入境，以及掃黑、緝毒、打詐、破獲犯罪組織、選舉與公投秩序維護、交通安全及協助防疫等各方面，陳署長均親自領軍，給予政府最大協助，民眾也對於警察維護治安給予高滿意度肯定。期勉所有參與治安會報相關部會首長及同仁，都能秉持維

護治安、人人有責之精神與態度，一起為國家長治久安、保國衛民、除暴安良，共同盡心盡力，讓臺灣社會治安更好。

肆、散會。(下午 5 時 30 分)

與會人員發言紀錄

內政部警政署提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

羅秉成政務委員兼發言人

- 一、犯罪手法推陳出新，以投資詐騙為例，受害者眾、受害金額高、追回金額卻少，這種透過網路投資獲利方式釣魚，被害人淺嚐甜頭後卻遭騙更大金額導致血本無歸，此類案例層出不窮。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參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之架構，以跨部會、跨領域合作方式，遏制新型態電信網路詐欺之危害，期望透過四大面向思維有效減害，透過上、中、下游不同攔阻方法分頭進行。
- 二、在上游部分，有效減少觸及率是最有效之方法，政府每年可攔阻 3,000 萬則詐騙簡訊，代表每個月至少有 250 萬則詐騙簡訊在流通，推測攔阻失敗之簡訊不在少數，我們期待透過傳送反詐騙簡訊、建立實名制阻斷移除一頁式詐騙廣告等措施，以減少民眾觸及率。
- 三、其次，在中游部分，目前面對受騙民眾臨櫃匯款，銀行員多能有警覺性，即時提醒、關懷、制止；自動櫃員機增加警示標語，提醒當事人無法利用自動櫃員機操作解除分期付款等措施，減少受騙款項金流管道。
- 四、當民眾已經受騙就進入下游部分，除了積極偵查溯源外，電子交易型買賣行為建立 7 天退貨退款機制，就可以幫民眾取回受騙款項，上開措施均為相關部會腦力激盪下思考各種策略對應不同詐欺手法，本行動綱領雖是內政部警政署主責，但希望相關部會齊力配合、各自守備，以遏止當前氾濫之電信網路詐欺犯罪。

內政部陳宗彥次長

感謝羅秉成政務委員指導，本部將統籌相關部會力量，從

修法、業者修訂契約等建立識詐、阻詐、堵詐相關機制，並將積極查處詐騙集團，以收懲詐效果。